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YANGTZE NEW MATERIAS CD., LTD.

(苏州市相城区潘阳工业园春丰路 88 号)

2011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002652

股票简称：扬子新材

披露时间：二〇一二年四月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
第四节 股东持股情况和控制框图.....	6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
第六节 公司治理.....	14
第七节 内部控制.....	18
第八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5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	26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	37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40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43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9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负责人胡卫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孝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班品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名称：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UZHOU YANGTZE NEW MATERIALS CO., LTD.

英文名称缩写：YZNM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胡卫林

三、公司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跃国	孙莹琦
联系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潘阳工业园春丰路 88 号	苏州市相城区潘阳工业园春丰路 88 号
电话	0512-68327201	0512-68327201
传真	0512-68073999	0512-68073999
电子信箱	jyg@yzjnm.com	sun_ying2@163.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苏州市相城区潘阳工业园春丰路88号

公司办公地址：苏州市相城区潘阳工业园春丰路88号

邮政编码：215143

公司网址：www.yzjnm.com

电子信箱：jyg@yzjnm.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秘办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扬子新材

股票代码：002652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最新注册登记日期	2010年2月26日
公司最新注册登记地点	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507000023929
税务登记号码	相城国税登记 320500744822787 号
组织机构代码	744822787
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上海路45号宏孚大厦10F

签字会计师姓名	于雷、任仲群
保荐机构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签字保荐人代表姓名	胡文晟、王建雄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元)	1,523,116,360.42	1,285,900,627.94	18.45%	907,798,224.54
营业利润 (元)	66,675,439.78	67,588,010.12	-1.35%	42,510,091.79
利润总额 (元)	68,160,229.78	67,712,569.43	0.66%	44,050,59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58,643,513.22	57,558,266.14	1.89%	37,393,74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57,381,441.72	57,467,088.83	-0.15%	36,084,31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6,074,268.12	19,254,213.68	-16.52%	136,082,515.25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元)	566,176,921.76	647,801,241.08	-12.60%	486,982,689.30
负债总额 (元)	297,004,284.13	437,272,116.67	-32.08%	334,011,83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269,172,637.63	210,529,124.41	27.86%	152,970,858.27
总股本 (股)	80,000,000.00	80,000,000.00	0.00%	80,00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3	0.72	1.39%	0.4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73	0.72	1.39%	0.47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元/股)	0.55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72	0.72	0.00%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4.45%	31.67%	-7.22%	27.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3.92%	31.62%	-7.70%	26.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20	0.24	-16.67%	1.70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	3.36	2.63	27.76%	1.91

净资产（元/股）				
资产负债率（%）	52.46%	67.50%	-15.04%	68.59%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00		3,585.04	-17,533.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17,500.00	1、2011 年 4 月 12 日苏州市相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局分别以“相发改体【2011】第 1 号”、“相财企【2011】第 28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区企业上市奖励资金的通知，拨款扬子新材公司 150 万元。2、2011 年 5 月 6 日苏州市相城区科技发展局、财政局分别以“相科【2011】第 28 号”、“相财行【2011】第 22 号”关于下达 2010 年度相城区第一批自主创新经费指标的通知，拨款扬子新材公司 5 万元。	188,180.65	1,351,5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5,428.50		-100,588.38	-24,537.00
合计	1,262,071.50	-	91,177.31	1,309,429.46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一) 股本变动情况表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股本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0,000,000	100.00%						80,000,000	10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80,000,000	100.00%						80,000,000	10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6,912,000	58.64%						46,912,000	58.64%
境内自然人持股	33,088,000	41.36%						33,088,000	41.3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0,000,000	100.00%						80,000,000	100.00%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勤硕来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首发上市承诺锁定	2015-1-19
胡卫林	22,400,000			22,400,000	首发上市承	2015-1-19

					诺锁定	
高天舒	7,200,000			7,200,000	首发上市承诺锁定	2015-1-19
苏州中拓投资有限公司	6,912,000			6,912,000	首发上市承诺锁定	2015-1-19
步江	872,000			872,000	首发上市承诺锁定	2013-1-19
许孝男	872,000			872,000	首发上市承诺锁定	2013-1-19
金跃国	800,000			800,000	首发上市承诺锁定	2013-1-19
杨建仁	480,000			480,000	首发上市承诺锁定	2013-1-19
秦昌和	464,000			464,000	首发上市承诺锁定	2013-1-19
合计	80,000,000			80,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公司前三年未公开发行证券
- (二)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无变动
- (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情况表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 10 名股东和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9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849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勤硕来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0%	40,000,000	40,000,000	0
胡卫林	境内自然人	28.00%	22,400,000	22,400,000	0
高天舒	境内自然人	9.00%	7,200,000	7,200,000	0
苏州中拓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64%	6,912,000	6,912,000	0
步江	境内自然人	1.09%	872,000	872,000	0
许孝男	境内自然人	1.09%	872,000	872,000	0
金跃国	境内自然人	1.00%	800,000	800,000	0
杨建仁	境内自然人	0.60%	480,000	480,000	0

秦昌和	境内自然人	0.58%	464,000	464,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无		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主要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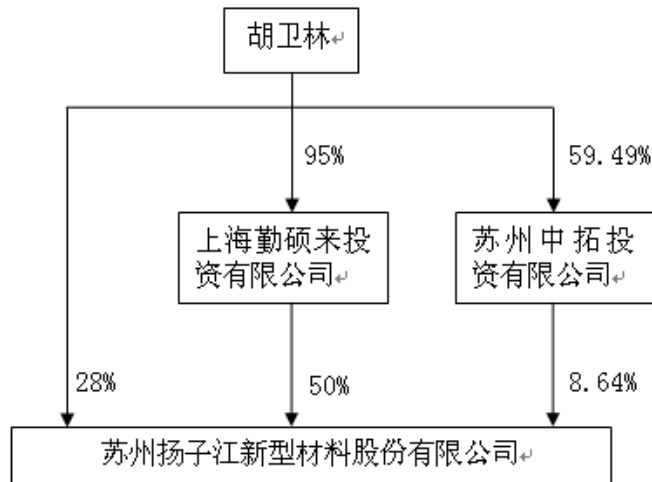
本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勤硕来投资有限公司，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 4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50%。上海勤硕来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0 月 22 日，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胡卫林，目前主要从事实业投资业务。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胡卫林。本次发行前，胡卫林直接持有本公司 28% 的股权，另外通过勤硕来及苏州中拓分别持有本公司 47.5% 和 5.14% 的股权，合计持有本公司 80.64% 的股权。

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胡卫林	董事长、董事	男	47	2011年10月29日	2014年10月28日	22,400,000	22,400,000		0.00	否
步江	总经理、董事	女	47	2011年10月29日	2014年10月28日	872,000	872,000		24.00	否
许孝男	财务总监、董事	男	47	2011年10月29日	2014年10月28日	872,000	872,000		18.00	否
金跃国	董事会秘书、董事	男	40	2011年10月29日	2014年10月28日	800,000	800,000		18.00	否
杨建仁	副总经理	男	46	2011年10月29日	2014年10月28日	480,000	480,000		21.00	否
秦昌和	副总经理	男	46	2011年10月29日	2014年10月28日	464,000	464,000		21.00	否
马忠普	独立董事	男	66	2011年10月29日	2014年10月28日	0	0		6.00	否
陈良华	独立董事	男	48	2011年10月29日	2014年10月28日	0	0		6.00	否
高天舒	监事会主席、监事	男	44	2011年10月29日	2014年10月28日	7,200,000	7,200,000		0.00	否
朱建明	监事	男	44	2011年10月29日	2014年10月28日	0	0		7.80	否
陆铮	监事	女	45	2011年10月29日	2014年10月28日	0	0		4.03	否
合计	-	-	-	-	-	33,088,000	33,088,000	-	125.83	-

(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及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1、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1) 胡卫林，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年出生，大专学历。曾获江苏省优秀企业家等荣誉称号；历任苏州三元五金电器厂厂长、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勤硕来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苏州开元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08年2月起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任苏州职业大学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金阊区工商联副主席。

(2) 步江，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年出生，大专学历，硕士在读。曾任苏州开元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3) 许孝男，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苏州市汉达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8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4) 金跃国，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苏州

开元集团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资本运营部经理；2008 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5) 陈良华，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 年出生，会计学博士。曾在金陵科技学院财经系先后担任教研室主任、副系主任，曾任江苏琼花高科股份公司独立董事；后在东南大学任教。现在担任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理事、江苏省物价学会常务理事、南京国有资产管理学会常务理事、南京担保学会专家组成员。并任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经 2011 年 10 月本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

(6) 马忠普，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45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职于鞍钢经济研究所，鞍钢国贸公司，国家冶金局反倾销办公室和中国钢铁工业协会。现任中华商务网副总经理、首席分析师，现代物流报专栏分析作家，新华社特约经济分析师，新浪财经评论员，中国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客座教授，新华社 08 经济网评论员。经 2011 年 10 月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

2、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1) 高天舒，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7 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苏州市大中储运公司金属材料公司业务经理、苏州海丰利贸易公司业务经理、苏州市天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金阊区政协委员。

(2) 朱建明，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7 年出生，曾任苏州迅达电梯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经理、苏州万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公关部经理、苏州兴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经理。现任职于本公司营销部。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 陆铮女士，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 年出生，曾在苏州有线电一厂、江苏富士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工作。现任职于本公司办公室。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1) 步江，公司总经理，简历同上。

(2) 杨建仁，公司副总经理，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浙江绍兴自行车总厂工程师、浙江墙煌建材有限公司（中国轻纺城股份有限公司）品控部经理、苏州扬子江彩钢板有限公司总经理、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研发部负责人；06 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及研发部负责人。其主持开发的“彩色涂层钢板清洁生产关键技术”项目作为苏州市 2009 年度市级科技发展计划立项，列入“科技型企业技术创新资金专项项目”。

(3) 秦昌和，公司副总经理，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研究院主任工程师、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04 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作为主要设计人，参与设计的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炼钢厂改造等 3 项工程设计获得安徽省、原冶金部及建设部优秀设计一等奖。曾在国家一级期刊《冶金动力》发表相关学术论文。

(4) 许孝男，公司财务总监，简历同上。

(5) 金跃国：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同上。

4、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在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胡卫林	董事长、董事	上海勤硕来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控股股东
		苏州开元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苏州市开元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苏州市开元不锈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苏州德峰矿产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高天舒	监事会主席	苏州市天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陈良华	独立董事	中国会计学会	理事	无关联
		南京国有资产管理学会	常务理事	无关联
		南京担保学会	专家组成员	无关联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
马忠普	独立董事	中华商务网	副总经理、首席分析师	无关联
		现代物流报	专栏分析作家	无关联
		新华社	特约经济分析师	无关联
		新浪网	财经评论员	无关联
		中国企业联合会、企业家协会	客座教授	无关联
		新华社 08 经济网	评论员	无关联

(三) 年度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及确定依据

2011 年度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依据公司规定按月按一定比例发放。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包括领取的年薪、奖金及津贴等）及独立董事津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位	2011 年度
1	步江	董事、总经理	24.00
2	许孝男	董事、财务总监	18.00
3	金跃国	董事、董事会秘书	18.00
4	杨建仁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1.00
5	秦昌和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1.00
6	陆铮	职工监事	4.03

7	朱建明	职工监事	7.80
	合 计		113.83

注：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均为税前数额。

董事长胡卫林在勤硕来、开元化工领薪，监事会主席高天舒在苏州市天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领薪。除此之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公司关联公司领取薪水或报酬的情况。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及主要原因

1、原公司监事陆梅峰女士辞去监事职务，陆铮女士被选举为新任监事。

2011年9月23日，公司监事陆梅峰向发行人监事会提出辞去监事职务的申请。2011年9月23日，发行人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陆梅峰辞去公司监事职务，选举陆铮为新的职工监事。2011年10月股份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自公司变更设立以来，公司监事的任职和变化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监事会成员基本保持稳定。

2、在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新聘或解聘情况。

二、员工情况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总数348人，人员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员工类别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生产人员	233	66.95
技术人员	36	10.34
营销人员	24	6.90
管理人员	20	5.75
财务人员	6	1.72
其 他	29	8.34
合 计	348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受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硕士及以上	3	0.86
大专及以上学历	114	32.76

大专以下学历	231	66.38
合 计	348	100.00

3、员工年龄分布

年 龄	人 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 岁以下	192	55.17
31—40 岁	84	24.14
41—50 岁	51	14.66
51 岁以上	21	6.03
合 计	348	100.00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运作规范，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不断加强公司管理，控制防范风险，规范公司运作，提高运作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一）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提案的审议、投票、表决程序、会议记录及签署、保护中小股东权益等方面工作，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确保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通过建立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以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与参与权。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的《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具体事宜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做部分调整的议案》、《关于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并通过了决议。

在报告期内公司还召开了 2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对公司的《关于公司调整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股票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利润归属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并通过了决议。

（二）控股股东与公司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规定和要求，规范控股股东行为。公司控股股东为境内法人，实际控制人为境内自然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

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草案）》、《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公司董事按时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勤勉尽责，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做出科学、合理决策。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以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董事，董事会成员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独立董事在公司重大决策以及投资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公司董事会已下设了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了专业职能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股票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利润归属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1 年度财务预算的预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具体事宜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做部分调整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聘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重要议案，并将相关议案提交临时股东大会表决，为公司经营健康发展做出正确的决策。

（四）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草案）》、《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公司监事按时出席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独立有效地对公司定期报告、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状况和公司管理层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检查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次3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报告》、《关于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及2011年度财务预算的预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聘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均能够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地履行董事职责和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同时，积极参加培训和学习，提高自身履职水平，提高保护公司和股东权益的能力。

2、公司董事长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行使权力，认真履行职责，主持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严格按照董事会集体决策机制，决定公司的重大经营事项，督促公司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检查决议的实施情况，确保董事会规范运作，

同时，积极推动公司治理工作和内部控制建设。

3、公司两位独立董事均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定期听取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和专业性意见，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同时，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信息披露工作进行有效监督，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重要作用。

4、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胡卫林	董事、董事长	4	4	0	0	0	否
步江	董事、总经理	4	4	0	0	0	否
许孝男	董事、财务总监	4	4	0	0	0	否
金跃国	董事、董事会秘书	4	4	0	0	0	否
陈良华	独立董事	4	4	0	0	0	否
马忠普	独立董事	4	4	0	0	0	否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的情况

公司作为有机涂层板及其基板的生产企业，主营业务突出，具备较强的核心竞争力，且自成立起就做到了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与各发起人及其他关联方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和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不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投资本公司外，并无其他与本公司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经营性投资和参与经营的事项，其他股东也未从事与公司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承诺不从事与本公司形成竞争关系的相关业务。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合法产生，不存在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股东关联单位、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公司员工独立，薪酬、社会保险等独立管理，具有较完善的管理制度和体系。

（三）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与各股东资产产权已明确界定和划清，股东投入资产足额到位。发行人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情况。公司合法拥有与主

营业务相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自股份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以来，未发生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情形，不存在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机构。该等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体系独立行使自己的职权。公司自设立以来，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办公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实行独立核算，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与会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自设立以来，在银行独立开立帐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号或混合纳税现象。

公司财务独立，自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以来，没有发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没有将以公司名义借入款项转借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则指引的要求，通过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等工作的开展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控制度，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等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通过对公司的业务流程和管理制度的全面梳理和检查，使公司运作更加规范，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高。

公司不断建立健全各项内控制度，目前内控制度已覆盖公司法人治理、信息披露、投资、交易、财务、行政、销售、人事等各个方面，为公司的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制度保障。

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以《公司章程（草案）》为基础，规范三会运作为重点，信息披露、内控机制、投资决策、股权管理、投资者管理等方面为主要内容的制度体系。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建立之后均能得到有效的贯彻执行。

五、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考评。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度经营重点工作，从财务、基础管理及能力等方面进行考评。

报告期内，公司未建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及其他激励制度。

第七节 内部控制

一、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目标和遵循的原则

(一) 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的目标

- 1、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公司管理要求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 2、建立行之有效的风险控制系统，强化风险管理，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运行；
- 3、建立良好的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止并及时发现和纠正错误及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
- 4、规范本公司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

(二) 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应遵循的原则

- 1、内部会计控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以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
 - 2、内部会计控制能够约束本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所有人员，任何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会计控制的权力；
 - 3、内部会计控制能够涵盖本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各项经济业务及相关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 4、内部会计控制能够保证本公司内部涉及会计工作的机构、岗位的合理设路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划分，坚持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 5、公司建立内部会计控制时遵循成本效益原则，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 内部会计控制能够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本公司业务职能的调整和管理要求的提高，不断修订和完善。

二、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与控制程序

(一) 内部环境

1、公司的治理机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健全和规范公司的治理机构，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管理层等机构的操作规范、运作有效，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利益。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同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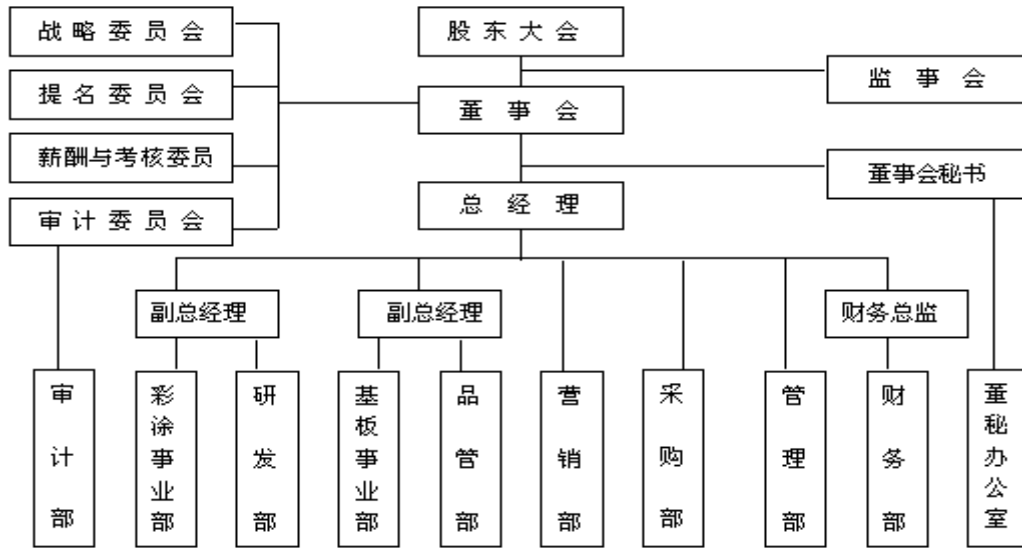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监督负责，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内部控制的执行。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向股东大会负责

2、公司的组织结构

公司根据需要建立了完善的管理框架体系，具体包括管理部、财务部、审计部、彩涂事业部、基板事业部、营销部、采购部、董秘办公室等职能部门。明确规定了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框架图



(二) 风险评估

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实现经营目标，公司根据既定的发展策略，结合不同发展阶段和业务拓展情况，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相关信息，结合实际情况，及时进行风险评估。通过风险规避、风险降低、风险分担和风险承受等应对策略的综合运用，实现对风险的有效控制。

(三) 控制活动

1、公司设立了独立的会计机构，在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与职责权限，并配备的相应的人员以保证财务工作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实行岗位责任制，各岗位能够起到互相牵制的作用，批准、执行和记录职能分开。

制定了适合公司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以达到以下目的：

- (1) 较合理地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
- (2) 较合理地保证交易和事项能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较及时地记录于恰当的账户，使会计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要求。
- (3) 较合理地保证对资产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
- (4) 较合理地保证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

2、公司在交易授权控制、责任分工控制、凭证与记录控制、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内部稽核控制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的控制程序。

（1）交易授权控制

明确了授权批准的范围、权限、程序、责任等相关内容，公司内部的各级管理层必须在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经办人员也必须在授权范围内办理经济业务。

公司在交易授权上区分交易的不同性质采用两种层次的授权即一般授权和特别授权。对一般性交易如购销业务、费用报销等业务采用各职能部门和分管领导审批制度；对于非常规性交易，如收购、兼并、投资等重大交易需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2）责任分工控制

合理设置分工，科学划分职责权限，贯彻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及每一个人工作能自动检查另一个人或更多人工作的原则，形成相互制衡机制。不相容的职务主要包括：授权批准与业务经办、业务经办与会计记录、会计记录与财产保管、业务经办与业务稽核、授权批准与监督检查等。

（3）凭证与记录控制

合理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经办人员在执行交易时能及时编制有关凭证，编制完成的凭证及时送交会计部门以便记录，已登账凭证依序归档。各种交易必须作相关记录，并且将记录同相应的会计分录独立比较。

（4）资产接触与记录使用控制

公司严格限制未经授权的人员对财产的直接接触，防止各种实物资产被盗、毁损和流失。采取定期盘点、财产记录、账实核对、财产保险等措施，以使各种财产安全完整。

（5）内部稽核控制

公司专门设立内审机构，对货币资金、有价证券、凭证和账簿记录、物资采购、消耗定额、付款、工资管理、委托加工材料、账实相符的真实性、准确性、手续的完备程度进行审查。

（四）信息系统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同时通过财务会计资料、经营管理资料、专项信息等渠道，获取内部信息。公司建立了有效沟通渠道和机制，使管理层能够及时获取员工的职责履行情况，并与客户、供应商、监管部门和其他外部单位保持及时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进一步行动。

（五）内部监督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内部监督机制。内部监督分为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日常监督是指公司对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情况进行常规、持续的监督检查；专项监督是指在公司发展战略、组织结构、经营活动、业务流程、关键岗位员工等发生较大调整或变化的情况下，对内部控制的某一或者某些方面进行有针对性的监督检查。专项监督的范围和频率根据风险评估结果以及日常监督的有效性等予以确定。

公司指定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对监督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应当分析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提出整改方案，采取适当的形式及时向董事会、监事会或者经理层报告。

内部控制缺陷包括设计缺陷和运行缺陷。公司跟踪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并就内部监督中出现的重大缺

陷，追究相关责任单位或者责任人的责任并及时要求相关部门并对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修改相关的制度与调整控制程序等措施予以修正。

三、公司主要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法人治理方面的内控制度，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公司根据《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规规定，制定了《资金控制制度》、《采购控制制度》、《存货控制制度》、《销售收款控制制度》、《固定资产控制制度》、《无形资产控制制度》、《投资控制制度》、《筹资控制制度》、《预算控制制度》、《成本费用控制制度》、《担保控制制度》、《合同协议控制制度》、《财务报告编制与披露控制制度》、《人力资源控制制度》等经营管理方面的内控制度，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明确授权、职责分明、相互牵制、相互协调，形成规范的管理体系。

（二）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

1、预算管理

公司制定了全面的预算管理制度，包括销售与收款、采购与付款、存货、投资、融资、费用、人力资源等。明确了预算的编制、审批、执行、分析与考核等各部门、各环节的职能任务、工作程序与具体要求。

2、货币资金管理

公司财务部门设立专职人员管理货币资产，严禁未经授权的人员接触与办理货币资金业务。公司已建立资金授权制度和资金收付审核批准制度，资金授权制度规定经授权的各级人员所能审批的最高资金限额，审核批准制度规定了货币资金从支付申请、审批、复核与办理支付等各个环节的权限与责任。并规定了款项用途不清、无必备附件或凭证的款项不予支付。

开立公司银行账户，需经主管财务会计工作的领导人员批准并由财务会计部门统一管理，不存在非财务会计部门管理外的其他银行账户。每月末银行存款余额对账单的获取、调节表的编制与核对由银行存款出纳人员以外的其他指定人员实施。

网上交易时，所用密码仅有经授权的人员使用，交易范围与金额均经授权后由相关人员进行。

公司用于货币资金收付业务的印章分别有不同的指定人员保管与使用，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完整且无遗漏的登记。

公司所有商业票据包括支票、银行承兑汇票等均有财务会计部门统一出具并保管未使用的空白票据。因填写、开具错误或其他原因导致票据作废的，均有财务会计部门统一存放保管，不随意销毁以供需要时查阅。已收取的商业票据转让时，视同货币资金支付并实施相应的核准程序。

财务会计部门中办理货币资金收付的出纳人员实行定期轮岗制度，在不超过五年的时间内实施轮换。

3、采购与付款管理

公司设置了营销部专职从事原材料等采购业务，在请购与审批、询价与确定供应商、采购合同的谈判

与核准、采购、验收与相关会计记录、付款申请、审批与执行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采购计划依据业务部门提供的配置清单编制，并据此实施采购。对增补的请购事项，按照制度实施额外审核批准。

对大宗采购的供应商在决定向其采购前实施进行评价。由公司的销售、采购、财务部定期共同实施评价，所评价的内容包括所供商品的质量、价格、交货及时性、付款条件、供应商资质与其经营状况等。依据评价结果确定供应商或按评价结果进行调整。对小额零星、紧急需求，公司一般在事先确定的供应商范围内进行选择实施采购。

大宗的采购付款条件的确定由营销部门与财会部门共同商定。如须预付采购款项的，按照货币资金支付的审核批准程序实施审核批准。

采购所需支付的款项按照合同约定条款支付，合同规定取得货物或劳务后支付或分次支付的，按照验收单据或实施部门的通知审核后支付，分次支付时由采购人员提出付款申请，经指定的专职人员审核后通知财务会计部门支付。

验收不符合采购合同规定的货物需要退还供应商的，由负责采购的人员负责接洽与退还。

营销部门指定专职人员管理未付款项，并与供应商定期核对，并由营销部与财务部对应付账款进行分析。

4、存货管理

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在存货的请购与审批、审批与执行、验收与付款、保管与记录、发出申请、审批与记录、存货处置的申请与审批、申请与记录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公司购入存货由公司相关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通知相关部门按付款条件执行付款流程，对验收不合格的货物当即予以退回，并通知相关部门终止付款流程。

存货的计价方法，取得的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的存货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为领用时一次摊销法。

5、固定资产管理

公司生产部门负责管理固定资产，在固定资产的请购与审批、审批与执行、验收与付款、保管与记录、投保申请与批准、处置申请与审批等环节明确了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固定资产的日常管理，会计部门使用财务软件固定资产模块实行账簿记录控制，设置固定资产明细账和固定资产卡片，按固定资产类别、使用单位和每项固定资产进行明细分类核算；对固定资产的购建、出售、清理、报废和内部转移等，都要办理会计手续。

固定资产采购时，重大资产采用招投标方式、一般固定资产采用比质比价的方式确定供应商。

固定资产的日常维护保养包括大修理均按照内部控制制度予以实施。如需要进行技术改造与改良的，由固定资产使用部门提出申请，按规定程序经可行性论证与报经批准后实施。

年度终了，由财务部门组织固定资产实物盘点工作，验证各项资产是否真实存在，了解资产放置地点

和使用状况，是否有未入账的固定资产。

资产处置（包括投资转出、出售、转让、赠与、放弃、损坏、抵押、质押、置换等），由责任部门提出报告，经总经理、财务总监审核，再按内控制度规定的审批权限进行审批。

6、投资管理

公司制定了投资决策内控制度，明确了重大投资决策的主要内容，决策程序和权限分配以及决策的执行和监督。

7、销售与收款管理

公司制定了销售与收款的内控制度，对销售岗位与权限设置、客户信用评估、合同签订、发货、收款、对账与催收、账龄分析、票据收取与贴现、坏账损失报批等方面均予以规范。

(1) 明确销售合同签订、审批、发货、开票、记录、结算等岗位各自的权责与制约机制；

(2) 公司已制定销售信用政策，并由营销部进行日常管理，每年定期对客户的信用情况进行评估，以此确定其信用额度、回款期限等；

(3) 建立完整的销售合同台账，由专人管理销售、发货各环节的相关记录和凭证，负责销售合同、销售计划、销售发货凭证、货运凭证、销售发票等文件和凭证的相互核对、登记工作；

(4) 财务部门按客户设置应收账款账明细账，及时登记反映每一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增减变动情况，财务科督促销售部门加紧催收货款。

(5) 销售部门对可能成为坏账的应收账款，应报告财务部，由财务部对产生坏账的原因、责任进行审查，提交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批。财务部对注销的坏账要进行备查登记，做到账销案存；已注销的坏账又收回时应及时入账，不得形成账外账。

8、成本与费用管理

公司费用支付实行分级授权管理，遵循统一核算、职权分明、归口管理、分级审批的原则。对不同的管理层次授予一定的费用审批权，并相应地负有费用控制和管理的责任。

根据分级和归口管理原则，具有费用审批权人员不得对自己工作范围的费用进行自我审批，或者由下级审批，而必须将其交由具有费用审批权的上一级人员，或者特定领导进行审批。

9、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履行人力资源管理职责的相关岗位均制订了岗位责任制，并在招聘与录用、离职、薪酬与考核等环节明确各自的权责及相互制约要求和措施。

10、对外担保管理

公司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的职责：

(1)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

(2)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以上提供的任何担保；

(3)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担保；

(5)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

额超过 5000 万元以上；

(6) 审批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7) 监管部门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

董事会的职责：

(1) 单笔担保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的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只须提交董事会审议；

(2) 对报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事项，事前提出预案，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审批。

(3) 董事会在决定为他人提供担保之前（或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前），须组织财务部门等相关部门对被担保人进行评估。

(4) 担保事项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董事长或授权总经理代表公司与被担保人签订担保协议。

(5) 审批公司担保政策。

11、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内控制度，规范与公司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有关权限：

(1)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决定，在此标准以下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决定；

(3) 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无论金额大小，均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内容与工作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部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开展审计工作，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建立情况以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的开展了审计，同时对各职能部门的关键控制点进行了循环审计，针对发现的问题，分析原因督促监改，并及时出具专项内部审计报告，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工作情况和审计结果。审计委员会审议内审报告并及时向董事会反馈，在年报审计期间与外部审计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审计进行情况，沟通审计问题，保证了年报数据的及时性、真实性和准备性。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及审计部完成了各项工作，切实履行了各项职责，对企业控制风险、完善内部监管机制起着有效的监督作用。

第八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和2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情况：

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1年1月30日召开了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9人，代表股份8,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股票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利润归属的议案》。

该次股东大会的决议于2011年12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媒体。

二、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1年6月28日召开了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8,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及2011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具体事宜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做部分调整的议案》、《关于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次股东大会的决议于2011年12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媒体。

三、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1年10月28日召开了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8,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一) 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在董事会、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积极努力下，公司在研发、营销、生产等方面加大投入，努力推进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公司管理层全力贯彻落实年度计划目标，顺利地完成全年经营管理任务，2011年度，营业收入达到15.2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到了5864万元，分别比上年增长18.45%、1.89%。

报告期内，公司的整个产品架构以高洁净、抗静电、高韧耐污板等高附加值的功能型涂层板为主，兼顾发展普通涂层板，同时加大开发新的功能型有机涂层板。由于较高的性价比，2011年公司生产的抗静电板销售额较2010年增长了97.53%。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iso9001-2008换版复审工作；公司被评为苏州市优秀民营企业。

(二) 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范围

公司主要从事有机涂层板及其基板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有机涂层板系列产品及其基板产品。公司生产的有机涂层板按照有机涂层性能的不同，可分为功能型板和普通型板两大类，功能型有机涂层板按照涂层性能特点又可分为高洁净板、抗静电板、高韧耐污板等品种。报告期内，公司有机涂层板产品主要用于新型节能环保墙体材料及家用电器的生产，产品的细分市场侧重于建筑、建筑装饰及家电行业，涉及食品、化妆品、医药、医疗、IT、电子、光伏制造等具有高洁净或其他特殊功能要求的生产车间和设施的建设以及家电外观部件的生产。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金属制品(金属表面处理)	144,492.14	129,873.09	10.12	17.15	19.24	-1.57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高洁净板	40,625.22	33,993.27	16.32	10.71	13.61	-2.13
高韧耐污板	2,712.75	2,191.80	19.20	-34.89	-34.05	-1.04
抗静电板	2,595.26	1,784.47	31.24	97.53	108.43	-3.60

普通型板	7,674.09	6,753.03	12.00	11.28	10.58	0.56
基板	90,884.84	85,150.52	6.31	22.37	23.93	-1.18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33,588.13	30.74
出口	10,904.01	-48.48

3、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及其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增减变动主要原因
营业总收入 (元)	1,523,116,360.42	1,285,900,627.94	18.45	主要系公司增加基板对外销售所致。
营业利润 (元)	66,675,439.78	67,588,010.12	-1.35	主要系市场行情影响，成本上涨所致。
利润总额 (元)	68,160,229.78	67,712,569.43	0.66	主要系政府补助增加 132.86 万元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58,643,513.22	57,558,266.14	1.89	主要系营业外收入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57,381,441.72	57,467,088.83	-0.15	主要系销售成本上升，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6,074,268.12	19,254,213.68	-16.52	主要系购买商品所致。
资产总额 (元)	566,176,921.76	647,801,241.08	-12.60	主要系减少囤货预付账款、存货下降所致。
负债总额 (元)	297,004,284.13	437,272,116.67	-32.08	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变化，进行相应应对措施。致应付票据和预收账款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269,172,637.63	210,529,124.41	27.86	主要系净利润增加所致。
总股本 (股)	80,000,000.00	80,000,000.00	0.00	本报告期未发生变动。

4、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1)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和销售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
客户 1	9,967.23	6.54
客户 2	7,387.38	4.85
客户 3	5,475.09	3.59
客户 4	5,234.49	3.44
客户 5	4,804.07	3.15

小计:	32,868.25	21.58
-----	-----------	-------

(2)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和采购占比情况

单位: 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比例 (%)
供应商 1	38,391.13	29.02
供应商 2	27,603.53	20.86
供应商 3	12,471.01	9.43
供应商 4	8,101.28	6.12
供应商 5	7,141.79	5.40
小计:	93,708.74	70.83

5、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 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00	3,585.04	-17,533.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17,500.00	188,180.65	1,351,5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5,428.50	-100,588.38	-24,537.00
合计	1,262,071.50	91,177.31	1,309,429.46

6、毛利率分析

分产品	2011 年毛利率	2010 年毛利率	本年比上增减	变动原因分析
高洁净板	16.32%	18.46%	-2.13%	主要系原料本年采购价较去年上涨所致。
高韧耐污板	19.20%	20.24%	-1.04%	主要系原料本年采购价较去年上涨所致。
抗静电板	31.24%	34.84%	-3.60%	主要系原料本年采购价较去年上涨所致。
普通型板	12.00%	11.45%	0.56%	主要系优化产品规格所致。
基板	6.31%	7.49%	-1.18%	主要系原料本年采购价较去年上涨所致。

7、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单位: 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23,344,142.02	13,524,664.13	72.60	主要系本年应收票据较上年背书转让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21,933,646.30	12,459,350.63	76.04	主要系本年产品销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75,222,985.20	133,495,529.93	-43.65	主要系本期末采购原材料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67,958.15	5,254,562.79	-98.71	主要系收回票据担保保证金所致。
存货	75,982,978.85	98,507,865.11	-22.87	主要系本年根据市场变化,减少囤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33,378.57	2,790,165.77	-91.64	主要系本年工作辊摊销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232.80	26,866.54	23.70	主要系本年计提坏账准备对所得税影响所致。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	-	主要系本年增加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251,970,968.30	345,800,000.00	-27.13	主要系本年减少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应付账款	3,809,991.87	15,901,199.19	-76.04	主要系本期末采购原材料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23,990,560.32	73,122,202.71	-67.19	主要系 2011 年市场资金面比较紧张,公司下游客户批量订单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70,944.00	-	-	主要系本年计提年终奖未发放部分所致。
应交税费	-2,165,323.77	2,300,748.17	-194.11	主要系本年增值税进项税额留抵所致。
其他应付款	527,143.41	147,966.60	256.26	主要系本年部分运输公司运费未付所致。
盈余公积	15,379,629.75	9,515,278.43	61.63	主要系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未分配利润	138,419,276.97	85,640,115.07	61.63	主要系本年利润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
营业成本	1,376,163,454.06	1,140,769,139.80	20.63	主要系原料本年采购价较去年上升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17,255.73	3,297,314.78	-32.76	主要系本年应交增值税、外销免抵税额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897,091.09	5,101,584.91	-82.42	主要系本年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担保费、汇兑损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550,000.00	225,606.69	587.04	主要系本年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65,210.00	101,047.38	-35.47	主要系上年补缴税费滞纳金所致。

8、现金流量表情况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金额	2010 年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0,569,136.87	1,447,910,090.78	14.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4,494,868.75	1,428,655,877.10	1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4,268.12	19,254,213.68	-16.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50,188.15	9,711,233.72	-2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0,188.15	-9,711,233.72	-20.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00.00	10,000,000.00	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286.67	11,905,951.41	-98.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11,713.33	-1,905,951.41	-1,034.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5,410.36	-1,439,405.60	-66.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50,382.94	6,197,622.95	313.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356,339.46	137,158,716.51	4.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006,722.40	143,356,339.46	17.89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公司本年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减少，经营性支付较去年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本年公司采购生产设备较去年减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本年公司增加短期借款，同时去年偿还了借款所致；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减少主要系本年外销收入比例下降，汇兑损益减少所致；

（三）公司研发费用和自主创新情况

1、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09	2010	2011
研发投入金额	28,626,125.46	39,544,755.02	46,612,801.2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15%	3.08%	3.06%

2、公司自主创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取得 4 项目实用新型专利证书，有多个项目进行线上小试，样品送苏州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进行检测，均符合相关标准，并取得了检测报告，为公司后续产品中试和推向市场，以及整个产品结构转型升级奠定了基础。

2011 年公司“苏州市功能型有机涂层板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被认定为苏州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净化洁面彩色涂层钢板”产品通过省科技厅高新技术产品的认定。以上科技研发工作为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工作奠定了基础。公司将继续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确保扬子江产品在市场上保持强劲的竞争力。

3、2011 年公司获得授权的专利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公告日
净化用洁面彩色涂层钢板	实用新型	ZL201120203797.7	2011.06.16	2011.12.28
一种碳纳米管增强的高硬度涂层钢板	实用新型	ZL201120167771.1	2011.05.24	2011.12.14
一种表面自洁净有机涂层钢板	实用新型	ZL201120167775.X	2011.05.24	2011.12.07
一种光触媒抗菌涂层钢板	实用新型	ZL201120167770.7	2011.05.24	2011.12.07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1、有机涂层板行业的总体发展趋势

决定未来市场供求状况的主要因素是下游建筑及建筑装饰和家用电器制造等行业的发展状况。建筑及建筑装饰和家用电器制造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支柱产业，在繁荣市场、促进内需、吸纳就业、促进城镇化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从政策方面看，国家陆续出台各项政策，加快振兴包括电子信息、轻工业、钢铁、装备制造等工业，促进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推动我国由制造大国到制造强国的转变，由此带动的新一轮投资的增长，将为国内有机涂层板特别是功能型有机涂层板行业的发展提供良好的机遇。

从国内需求看，随着产业结构加速升级，食品、化妆品、医药、医疗、IT、电子、光伏制造、家电等相关产业的发展，有利于有机涂层板产品的结构性调整及品种的改善，也将带动功能型有机涂层板产品消费的不断增长。因此，有机涂层板行业在未来若干年仍有望处于持续发展阶段。此外，由于我国有机涂层板行业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部分产品的技术和质量已接近国际先进水平，且价格优势明显，产品具有很强的国际竞争力，有机涂层板产品出口增长也将是未来几年我国有机涂层板行业发展的动力之一。

2、基板行业的总体发展趋势

有机涂层板行业受下游行业对其节能、环保、高洁净、抗静电等方面性能要求不断提高的影响，产品正朝差异化、功能化的方向不断扩展，功能型有机涂层板未来将占据越来越大的市场份额。功能型有机涂层板的竞争焦点在于产品性能和质量，而所选用基板的加工品质是功能型有机涂层板性能和质量的重要决定因素。目前各主要的有机涂层板生产企业都在加大高质量（体现在平整度、平直度和尺寸公差等）基板的开发力度，提高其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相比较而言，采用外购基板生产有机涂层板这种模式的企业由于较为依赖上游客户，企业发展的自主性将受到极大制约。

（二）未来公司发展的机遇和挑战

业务类型	机遇	挑战	对策
基板	下游功能型有机涂层板行业需求的向好将带动基板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受下游功能型有机涂层板需求影响明显。	根据公司有机涂层板产品特点加大基板自行消化。
有机涂层板	国家大力鼓励新型节能环保墙体材料的发展； 国家鼓励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对生产环境要求较高的新兴产业领域对功能型有机涂层板的需求越来越旺盛； 与民生相关的基础设施建设成为各级政府投资的重要方向，公用设施建设拉动功能型有机涂层板需求。	“十五”期间新增产能常规化、同质化产品发展过快，加剧了市场的无序竞争； 2008年金融危机影响加剧和蔓延，欧洲主权债务危机以及国内宏观调控对国内外投资需求产生较大影响。	通过行业会议、广告等，开展品牌宣传，强化“扬子江”品牌建设； 分产品、分区域、分客户，有针对性加强市场开发力度。 在协议采购、产品销售的量及节奏控制等方面提高经营管理质量。

（三）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根据自身能力、经营状况，结合国内外经济发展以及我国对有机涂层板行业政策等外部因素，把“成为全国领先的功能型有机涂层板供应商”作为公司未来总体战略目标。

为实现该战略目标，公司制定了以下具体战略：

1、规模经营战略

随着世界制造业中心逐步向中国转移，以及国家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有机涂层板行业在未来一定时间内增量需求和更新需求的推动下，仍将运行于持续稳定的上升周期。本公司进入该行业时间较早，技术、管理经验积累较多，在行业内具备较强的品牌优势，因此，公司应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充分发挥多年积累的核心竞争优势，加大各方面投入，扩大公司的生产服务能力和新品研发能力，有效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和市场地位。

2、技术领先战略

功能型有机涂层板作为预制复合板(墙体)等传统产品的替代品，可广泛用于食品、化妆品、医药、医疗、IT、电子、光伏制造等有高洁净或其他有特殊功能要求行业的生产设施，以及体育馆、展览馆、机场、医院等各类高标准场馆设施的建设，该市场定位决定了行业内企业必须针对不同客户的需求变化，快速而有效的向市场推出新品，因此产品的研发和迅速量产的能力是行业内企业在未来保持竞争力的关键所在。

公司积极跟踪国外先进同行的技术革新，密切关注下游行业的产能和技术变化，分析研究下游客户及潜在客户群体的需求动态，及时把握市场需求变化，在加大生产工艺和产品品种研发应用的基础上，快速将技术成熟、性价比高的新产品推向市场，抢占市场先机，从而保持领先地位。

3、市场导向战略

公司经过多年的生产和经营实践，在功能型有机涂层板的技术开发和市场化应用上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呈快速扩张态势。未来本公司将致力于性能优越、环保节能、性价比高的功能型有机涂层板产品的研发与生产，通过不断改进生产工艺以及新产品的研发储备，建立起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和经营体系。

公司的市场导向战略目标为：密切关注下游行业的技术、市场和产能变化，为下游低碳、节能、环保墙体材料的生产企业提供全面服务。

（四）2012 年经营计划

1、生产能力扩张计划

公司准确的市场定位、高效的生产经营管理以及较为先进的研发实力奠定了未来发展的基础，也是报告期内业务快速扩张的重要保证。本公司将始终坚持“诚信、谦和、致恒、至善”的经营理念，在巩固目前市场地位的基础上，根据市场需求和功能型有机涂层板应用技术的发展趋势，大力开发新品、改进工艺以降低新产品的生产成本，以迅速规模化生产占领市场。公司目前的生产能力已不能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有效的途径是利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来扩大生产规模，本次募投项目“功能型有机涂层板自动化生产线”建成，将大大加强公司为客户提供服务的能力，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和综合竞争力。

2、新产品和新工艺的开发计划

公司注重新产品、新工艺的研究开发，不断促进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公司的技术中心主要着手于高性能、低成本的功能型有机涂层板的研究开发，目前正在研发的新项目有：新型抗静电、抗菌、耐指纹、

高耐候性、仿琉璃瓦等功能型有机涂层板技术和工艺。还将密切跟踪国内外新型材料的研究动态，并加强与国内相关科研院所的技术合作，将引进吸收与自主研发相结合。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新品开发和工艺优化上的投入力度，随着本次募投项目“工程研发中心扩建升级”的完成，公司在资金等方面将进一步加大对公司技术研发中心等涉及公司核心技术部门的支持，及时了解、掌握国内外最新的材料技术和应用实践，并通过与公司现有技术积累的有机结合，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的市场竞争力。

3、市场开发和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公司一贯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营销理念，采取重点维护国内客户、积极开发国际客户的市场开发战略，在国内市场稳定增长的同时，逐步扩大对海外市场的开拓，重点开发中东、南美、非洲市场。

公司目前产品销售主要为国内市场，特别是以华东地区市场为主。在未来几年中，公司在产能扩大、品牌知名度进一步提升的基础上，将实施扩充营销网络建设的战略，例如，增设境内分、子公司，拓展销售渠道，扩大客户群体。

三、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以及会议提案、议案等都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规范要求。

1、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定于 2011 年 1 月 15 日在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春丰路 88 号）基板事业部 2 楼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经会议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股票数量的议案》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归属的议案》
-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定于 2011 年 6 月 6 日在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春丰路 88 号）基板事业部 2 楼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经会议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1 年度财务预算的预案》
-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具体事宜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做部分调整的议案》

(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聘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定于 2011 年 10 月 11 日在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春丰路 88 号）基板事业部 2 楼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经会议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定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在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春丰路 88 号）基板事业部 2 楼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经会议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草案）》，秉承勤勉尽职的态度，完整地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 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1、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结构及是否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进行了评议，确保公司相关工作和运营的正常进行。

2、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草案）》《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组织各委员开展相关活动，对公司所处行业进行了深入分析研究，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出了合理建议。

3、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严格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同时，也对审计机构 2011 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价和总结。认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所在对公司 2011 年度会计报表的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遵守会计和审计职业道德，具备专业能力，恪守独立性和保持职业谨慎性，较好的完成了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同意下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法》、《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度履职情况，认为公司正逐步建立真正、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薪酬真实，符合公司发展实际，符合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决议内容。

(四)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全面检查了公司的各项内控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能够有效保障公司规范运作、有效防范和控制公司经营风险、有效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有序开展，公司内控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在本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健全的、执行是有效的，在对外投资、对外担保、证券投资、风险投资、收购资产、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事务等重点控制事项方面得到有效执行，不存在由于内部控制制度缺陷或失效而使公司财产受到重大损失或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并令其失真的情况。

四、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和《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在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业绩预告和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以及其他重大事件披露期间等敏感期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没有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相关管理制度，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

五、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一)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1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58,643,513.22 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 138,419,276.97 元，拟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 1066.8 万元占当年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的 20.21%，本次分配后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余额为 127,751,276.97 元留待今后进行分配。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以 A 股发行上市后总股本 10668 万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红利 1 元（含税），共计应分配股利 1066.8 万元，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	------------	------------------------	------------------------	---------

2010 年	0.00	57,558,266.14	0.00%	85,640,115.07
2009 年	0.00	37,393,744.68	0.00%	33,837,675.54
2008 年	0.00	26,217,062.53	0.00%	183,305.3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				0.00%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信息披露媒体

(一)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证券部负责日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二) 公司信息披露媒体

2012年，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等，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讨论，通过查阅财务报表、参加专题会议等方式，了解和掌握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投资等方面的情况，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投资、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经营决策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

2011 年度召开监事会会议与审议议案的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情况	会议审议议案
2011.01.15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011.06.06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报告》 2、《关于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及2011年度财务预算的预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聘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1.10.11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2011.10.28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核查意见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草案）》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对公司 2011年度依法规范运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并且能够依法运作，各项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均能够勤勉尽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没有发行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工作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进行检查和审核。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健全，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良好。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出具的 2011 年度审计报告，确认了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等有关规定编制的2011 年度财务报表，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因公司于 2012 年 1 月在深交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

（四）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不存在内幕交易，没有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五）监事会对关联交易情况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 2 笔关联交易：

1、委托加工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苏州包钢开元物流有限公司	加工	400,596.10	81,221.35

2010 年 3 月 1 日，公司与苏州包钢开元物流有限公司签署《加工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委托苏州包钢开元物流有限公司对彩涂卷进行切割加工，数量为 1015.27MT，加工单价为 80 元/MT。

2011 年 3 月 3 日，公司与苏州包钢开元物流有限公司签署《加工合同》，合同约定在 2011 年 3 月 3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公司委托苏州包钢开元物流有限公司对轧硬卷、有机涂层板卷、镀锌卷进行加工，加工单价为轧硬卷及有机涂层板卷 80 元/MT、镀锌卷 90 元/MT。

2、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胡卫林	本公司	房屋	2008 年 12 月	2012 年 12 月	房屋租赁合同	9.6 万元

公司与胡卫林于 2008 年 12 月 2 日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规定：胡卫林将其拥有产权的位于苏州高新区狮山路 35 号 1 幢 2600-6 室的房产 80 平方米租赁给公司作为市区办事处使用，租赁期限为 4 年，年租金为 9.6 万元。

以上关联交易均为公司一般及日常业务过程中按正常商业条件进行的，在价格方面是公允的，关联交易结果未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构成重大影响。

（六）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符合公司治理结构的有关要求，已建立了较为完善、有效的与财务报告和信息披露事务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较有效的实施，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较好的监督、指导作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关键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评价报告无异议。

三、监事会工作展望

公司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切实履行职责，以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扎实做好各项工作，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一、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也不存在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本年度公司无从事证券投资以及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和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三、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企业合并事项。

四、本年度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五、本年度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

六、本年度公司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的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担保事项。

（三）公司没有发生报告期内或报告期继续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四）其它重大合同：

七、本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发生并延续到本报告期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八、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

（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勤硕来、苏州中拓、胡卫林、高天舒，就避免同业竞争于 2011年1月15日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公司/本人作为扬子新材的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通过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扬子新材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公司/本人愿承担由此给扬子新材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和间接损失）。

（二）有关股份锁定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卫林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作为董事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勤硕来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

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3、自然人股东高天舒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作为监事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苏州中拓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5、其他自然人股东步江、许孝男、金跃国、杨建仁、秦昌和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九、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 2011 年年度财务报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不存在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本年度支付给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为40万，目前的审计机构已为公司连续提供审计服务2年。

报告期内，公司未另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

十、本年度，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受到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一、本年度公司其他重大事项。

十二、报告期无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已披露的重要信息索引如下：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披露内容
1	2011.12.3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
2	2011.12.3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3	2011.12.30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等
4	2011.12.30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等
5	2011.12.30	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2008年度—2011年1-6月）
6	2011.12.30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之发行保荐书
7	2011.12.30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之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8	2011.12.30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律师工作报告
9	2011.12.30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法律意见书
10	2011.12.30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11	2011.12.30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12	2011.12.30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三）
13	2011.12.30	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14	2011.12.30	公司章程（草案）
15	2011.12.30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6	2011.12.3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子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扬子新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扬子新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扬子新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雷

中国·大连

中国注册会计师：任仲群

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2,006,722.40	172,006,722.40	173,356,339.46	173,356,339.4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344,142.02	23,344,142.02	13,524,664.13	13,524,664.13
应收账款	21,933,646.30	21,933,646.30	12,459,350.63	12,459,350.63
预付款项	75,222,985.20	75,222,985.20	133,495,529.93	133,495,529.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958.15	67,958.15	5,254,562.79	5,254,562.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5,982,978.85	75,982,978.85	98,507,865.11	98,507,865.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68,558,432.92	368,558,432.92	436,598,312.05	436,598,312.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0,350,678.98	180,350,678.98	193,803,718.81	193,803,718.8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001,198.49	17,001,198.49	14,582,177.91	14,582,177.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3,378.57	233,378.57	2,790,165.77	2,790,165.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232.80	33,232.80	26,866.54	26,866.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7,618,488.84	197,618,488.84	211,202,929.03	211,202,929.03
资产总计	566,176,921.76	566,176,921.76	647,801,241.08	647,801,241.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1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1,970,968.30	251,970,968.30	345,800,000.00	345,800,000.00
应付账款	3,809,991.87	3,809,991.87	15,901,199.19	15,901,199.19
预收款项	23,990,560.32	23,990,560.32	73,122,202.71	73,122,202.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70,944.00	870,944.00		
应交税费	-2,165,323.77	-2,165,323.77	2,300,748.17	2,300,748.1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27,143.41	527,143.41	147,966.60	147,966.6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7,004,284.13	297,004,284.13	437,272,116.67	437,272,116.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97,004,284.13	297,004,284.13	437,272,116.67	437,272,116.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资本公积	35,373,730.91	35,373,730.91	35,373,730.91	35,373,730.9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379,629.75	15,379,629.75	9,515,278.43	9,515,278.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8,419,276.97	138,419,276.97	85,640,115.07	85,640,115.0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9,172,637.63	269,172,637.63	210,529,124.41	210,529,124.4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9,172,637.63	269,172,637.63	210,529,124.41	210,529,124.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6,176,921.76	566,176,921.76	647,801,241.08	647,801,241.08

利润表

2011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523,116,360.42	1,523,116,360.42	1,285,900,627.94	1,285,900,627.94
其中：营业收入	1,523,116,360.42	1,523,116,360.42	1,285,900,627.94	1,285,900,627.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56,440,920.64	1,456,440,920.64	1,218,312,617.82	1,218,312,617.82
其中：营业成本	1,376,163,454.06	1,376,163,454.06	1,140,769,139.80	1,140,769,139.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17,255.73	2,217,255.73	3,297,314.78	3,297,314.78
销售费用	13,034,718.16	13,034,718.16	14,067,662.91	14,067,662.91
管理费用	64,081,233.01	64,081,233.01	55,021,801.23	55,021,801.23
财务费用	897,091.09	897,091.09	5,101,584.91	5,101,584.91
资产减值损失	47,168.59	47,168.59	55,114.19	55,114.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675,439.78	66,675,439.78	67,588,010.12	67,588,010.12
加：营业外收入	1,550,000.00	1,550,000.00	225,606.69	225,606.69
减：营业外支出	65,210.00	65,210.00	101,047.38	101,047.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160,229.78	68,160,229.78	67,712,569.43	67,712,569.43
减：所得税费用	9,516,716.56	9,516,716.56	10,154,303.29	10,154,303.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643,513.22	58,643,513.22	57,558,266.14	57,558,266.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643,513.22	58,643,513.22	57,558,266.14	57,558,266.14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3	0.73	0.72	0.7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3	0.73	0.72	0.7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8,643,513.22	58,643,513.22	57,558,266.14	57,558,266.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643,513.22	58,643,513.22	57,558,266.14	57,558,266.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6,380,298.08	1,646,380,298.08	1,439,028,633.05	1,439,028,633.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34,168.08	6,334,168.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54,670.71	7,854,670.71	8,881,457.73	8,881,45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0,569,136.87	1,660,569,136.87	1,447,910,090.78	1,447,910,090.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0,429,731.89	1,580,429,731.89	1,350,739,063.10	1,350,739,063.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90,295.37	18,690,295.37	17,565,309.48	17,565,309.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353,272.16	24,353,272.16	19,754,091.19	19,754,091.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21,569.33	21,021,569.33	40,597,413.33	40,597,41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4,494,868.75	1,644,494,868.75	1,428,655,877.10	1,428,655,87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4,268.12	16,074,268.12	19,254,213.68	19,254,213.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50,188.15	7,750,188.15	9,711,041.41	9,711,041.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31	192.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50,188.15	7,750,188.15	9,711,233.72	9,711,233.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0,188.15	-7,750,188.15	-9,711,233.72	-9,711,233.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18,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00.00	18,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286.67	188,286.67	1,905,951.41	1,905,951.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286.67	188,286.67	11,905,951.41	11,905,951.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11,713.33	17,811,713.33	-1,905,951.41	-1,905,951.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5,410.36	-485,410.36	-1,439,405.60	-1,439,405.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50,382.94	25,650,382.94	6,197,622.95	6,197,622.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356,339.46	143,356,339.46	137,158,716.51	137,158,716.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006,722.40	169,006,722.40	143,356,339.46	143,356,339.4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35,373,730.91			9,515,278.43		85,640,115.07		210,529,124.41		80,000,000.00	35,373,730.91			3,759,451.82		33,837,675.54		152,970,858.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0	35,373,730.91			9,515,278.43		85,640,115.07		210,529,124.41		80,000,000.00	35,373,730.91			3,759,451.82		33,837,675.54		152,970,858.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64,351.32		1,509,220,082.54		1,515,084,433.86						5,755,826.61		51,802,439.53		57,558,266.14	

(一) 净利润							1,515,084,433.86											57,558,266.14			57,558,266.1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15,084,433.86															57,558,266.1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5,864,351.32		-5,864,351.32								5,755,826.61							-5,755,826.61
1. 提取盈余公积					5,864,351.32		-5,864,351.32								5,755,826.61							-5,755,826.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5,373,730.91			15,379,629.75		1,594,860,197.61			1,725,613,558.27	80,000,000.00	35,373,730.91			9,515,278.43		85,640,115.07			210,529,124.4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 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 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 0.00	35,373,73 0.91			9,515,278 .43		85,640,11 5.07	210,529,1 24.41	80,000,00 0.00	35,373,73 0.91			3,759,451 .82		33,837,67 5.54	152,970,8 58.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 0.00	35,373,73 0.91			9,515,278 .43		85,640,11 5.07	210,529,1 24.41	80,000,00 0.00	35,373,73 0.91			3,759,451 .82		33,837,67 5.54	152,970,8 58.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5,864,351 .32		1,509,220 ,082.54	1,515,084 ,433.86					5,755,826 .61		51,802,43 9.53	57,558,26 6.14
（一）净利润							1,515,084 ,433.86	1,515,084 ,433.86							57,558,26 6.14	57,558,26 6.1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15,084	1,515,084							57,558,26	57,558,26

							,433.86	,433.86							6.14	6.1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5,864,351.32		-5,864,351.32						5,755,826.61		-5,755,826.61	6.61
1. 提取盈余公积					5,864,351.32		-5,864,351.32						5,755,826.61		-5,755,826.61	6.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5,373,730.91			15,379,629.75		1,594,860,197.61	1,725,613,558.27	80,000,000.00	35,373,730.91			9,515,278.43		85,640,115.07	210,529,124.41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的前身是成立于 2002 年 11 月 27 日的苏州扬子江彩钢板有限公司, 由陆梅峰、陆黎生共同出资组建,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 其中, 陆梅峰现金出资 60 万元, 陆黎生现金出资 40 万元。设立时取得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20512210022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为苏州市新区狮山路 18 号。

2003 年 7 月, 公司由原注册资本 100 万元增加至 4000 万元, 吸收新股东胡卫林先生。增资后, 胡卫林持股比例 60%、陆梅峰持股比例 25%、陆黎生持股比例 15%。公司住所由“苏州新区狮山路 18 号”变更为“苏州市相城区黄埭潘阳工业园埭中路 18 号”。

2004 年 2 月, 公司进行股权转让, 陆黎生受让胡卫林 10%的股权, 苏州市开元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受让胡卫林 50%的股权。股权转让后, 苏州市开元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0%、陆梅峰持股比例 25%、陆黎生持股比例 25%。

2004 年 7 月, 公司进行股权转让, 苏州开元集团有限公司受让苏州市开元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7.50%的股权, 陆梅峰受让苏州市开元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25%的股权, 陆黎生受让苏州市开元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25%的股权。股权转让后, 苏州开元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7.5%, 陆梅峰持股比例 31.25%、陆黎生持股比例 31.25%。

2006 年 3 月, 公司名称由“苏州扬子江彩钢板有限公司”, 变更为“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006 年 6 月, 公司股份转让并增资, 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4000 万元增至 8000 万元, 陆梅峰受让陆黎生原 31.25%的股权, 增加的注册资本 4000 万元全部由上海勤硕来金属材料有限公司(2010 年 6 月更名为上海勤硕来投资有限公司)出资。转让并增资后, 上海勤硕来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0%、陆梅峰持股比例 31.25%、苏州开元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8.75%。

2008 年 2 月, 公司进行了股权转让, 高天舒受让陆梅峰 9%的股权, 叶玮受让陆梅峰 2.25%的股权。股权转让后, 上海勤硕来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0%、陆梅峰持股比例 20%、苏州开元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8.75%、高天舒持股比例 9%、叶玮持股比例 2.25%。修改了公司章程, 选举胡卫林、陆梅峰、高天舒为公司董事, 胡卫林为公司董事长。

2008 年 8 月，公司进行了股权转让，陆梅峰、苏州开元集团有限公司、叶玮将其所持得全部股份转让给胡卫林、苏州中拓投资有限公司、许孝男、步江、金跃国、杨建仁、秦昌和。股权转让后，上海勤硕来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0.00%、胡卫林持股比例 28.00%、高天舒持股比例 9.00%、苏州中拓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8.64%、许孝男持股比例 1.09%、步江持股比例 1.09%、金跃国持股比例 1.00%、杨建仁持股比例 0.60%、秦昌和持股比例 0.58%。

2008 年 11 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并于 2008 年 11 月 25 日在江苏省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注册号：320507000023929）。住所为苏州市相城区潘阳工业园黄埭镇春丰路 88 号；法定代表人为胡卫林；注册资本为 8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8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

2、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金属表面处理）行业。

3、经营范围

本公司一般经营项目包括：研发、生产、加工、销售：有机涂层板及基板；销售：金属材料、建筑装饰材料；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4、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等）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有机涂层板及其基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有机涂层板系列产品和基板产品。

5、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发生变更、股权发生重大变更、发生重大并购、重组的有关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未发生重大并购、重组等事项。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勤硕来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胡卫林先生。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本附注第二部分所述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而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本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生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处理

本公司将与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发生转移的时间确认为购买日和出售日。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或出售的子公司，在购买日后及出售日前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也已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也已作出了相应的调整。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当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时，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如果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已按照购买日该子公司可辨认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4) 合并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户及交易将予以抵销。

被合并子公司净资产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中单独列报。少数股东分担的亏损如果超过其在子公司的权益份额，如该少数股东有义务且有能力弥补，则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否则有关超额亏损将由本公司承担。

7、现金等价物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算成人民币记账。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③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按照经济实质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大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a、取得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
- 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

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主要包括本公司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

③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⑤ 其他金融负债：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如下：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③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该类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⑤ 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

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的余额。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⑥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在公平交易中，交易双方应当是持续经营企业，不打算或不需要进行清算、重大缩减经营规模，或在不利条件下仍进行交易。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⑦ 摊余成本：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指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金融资产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⑧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应当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应当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3）金融资产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①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b、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且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c、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但是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②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

额之和。

④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企业应当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 a、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将应收账款余额大于 100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大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

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通过对应收款项进行账龄分析，并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	1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30	30
3-4年（含4年）	50	50
4-5年（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5	4.75
生产设备	10年	5	9.5
运输设备	5年	5	19
电子设备	3-5年	5	19-31.67
其他设备	5年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⑥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分类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

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5、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a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b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c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d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e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f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g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A.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B.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C.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6、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7、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①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②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亏损合同和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3) 最佳估计数的确定方法

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 ②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清偿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的职工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助、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职工薪酬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

计入相关的成本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在公司已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它社会保障金。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一般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缴纳；提取比例如下：

项 目	计提比例
养老保险	20%
失业保险	2%
医疗保险	9%
工伤保险	0.5%
生育保险	1%
住房公积金	8%

19、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存在等待期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②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存在等待期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 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①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 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0、收入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①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①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法, 是指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公司；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 国内销售：公司按订单组织生产，产品完成加工、检验、包装等流程后，根据订单约定的交货时间和交货数量及时发送至客户的仓库。并按照交易习惯，每月会与客户进行即时结算，即以经客户确认的提货单明确产品品种、数量和价格等，公司依据提货单开具正式的商业发票与客户结算，此时则可以认为与商品有关的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完全转移，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② 出口销售：公司按订单组织生产，产品完成加工、检验、包装等流程后，根据订单约定的交货时间和交货数量及时发送，并按照事先约定的发货日期销售人员根据订单的单价和发货数量开具外销商业发票，通过代理报关公司完成海关出口报关程序，当货物正式发运并取得承运单位开具的提单后，公司将提单、发票等商业单据交给客户。此时则可以认为与商品有关的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完全转移，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1、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①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

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②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企业所得税进行核算。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①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
- ②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

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4、前期会计差错

本公司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重大前期会计差错事项。

三、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2、依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科发火〔2008〕172号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公司申报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2009年9月11日公司已经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格，证书编号GR200932000757。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自认定当年起（即2009年度起）依照《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三年内享受15%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届满后重新认定。

3、本公司自2007年10月22日取得自营出口权，从2008年7月开始自营出口，享受免抵退政策。2008年7月至2009年3月31日执行5%的退税率；2009年4月1日至今执行13%的退税率。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41,088.66			7,927.92
小 计			<u>41,088.66</u>			<u>7,927.92</u>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0,437,534.64			53,481,321.35
美元	265,470.91	6.3009	1,672,705.66	687,462.70	6.6227	4,552,859.23
欧元	60.14	8.1625	490.89	53.70	8.8065	472.91
小 计			<u>92,110,731.19</u>			<u>58,034,653.49</u>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79,854,902.55			115,313,758.05
小 计			<u>79,854,902.55</u>			<u>115,313,758.05</u>
合 计			<u>172,006,722.40</u>			<u>173,356,339.46</u>

注：年末其他货币资金 79,854,902.55 元，主要系存在银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3,344,142.02	13,524,664.13
合 计	<u>23,344,142.02</u>	<u>13,524,664.13</u>

2、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为 1,970,000.00 元，其中金额前五名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 额	备 注
岳阳市昱华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2011.07.29	2012.01.29	200,000.00	
科倍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2011.08.12	2012.02.11	200,000.00	
宁波达能电气有限公司	2011.07.26	2012.01.26	200,000.00	
张家港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11.10.25	2012.04.24	200,000.00	
宁波龙雄电器有限公司	2011.11.15	2012.05.15	100,000.00	
合 计			900,000.00	

3、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 72.60%，主要原因为本年应收票据较上年背书转让减少所致。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155,198.28	100.00	221,551.98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u>22,155,198.28</u>	<u>100.00</u>	<u>221,551.98</u>	<u>1.00</u>

续表：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85,202.66	100.00	125,852.03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u>12,585,202.66</u>	<u>100.00</u>	<u>125,852.03</u>	<u>1.00</u>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155,198.28	100.00	221,551.98	12,585,202.66	100.00	125,852.03
合 计	<u>22,155,198.28</u>	<u>100.00</u>	<u>221,551.98</u>	<u>12,585,202.66</u>	<u>100.00</u>	<u>125,852.03</u>

3、应收账款-外币应收账款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美元	770,339.56	6.3009	4,853,832.54	129,612.70	6.6227	858,386.03
欧元	17,427.68	8.1625	142,253.44			
合 计			<u>4,996,085.98</u>			<u>858,386.03</u>

4、应收账款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 76.04%，主要原因系公司有机涂层板销售规模扩大，应收账款相应增加所致。

5、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单位共计 8,953,706.02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40.41%, 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STEEL PANEL L.L.C	销售客户	3,750,501.47	一年以内	16.93
上海泽格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2,314,052.03	一年以内	10.44
GEXCORP HOLDING S.A	销售客户	1,103,331.07	一年以内	4.98
苏州同盛鑫净化板业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982,726.50	一年以内	4.44
吴江市江南净化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803,094.95	一年以内	3.62
合 计		<u>8,953,706.02</u>		<u>40.41</u>

6、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四) 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2,126,898.00	95.88	130,808,605.32	97.99
1-2年	1,527,712.59	2.03	1,616,924.60	1.21
2-3年	498,374.60	0.66	280,000.00	0.21
3年以上	1,070,000.01	1.43	790,000.01	0.59
合 计	<u>75,222,985.20</u>	<u>100.00</u>	<u>133,495,529.93</u>	<u>100.00</u>

2、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单位共计 57,420,566.28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 76.33%, 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苏州汇丰圆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供应商	39,498,480.60	1 年以内	按合同规定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华东销售分公司	供应商	4,745,515.11	1 年以内	按合同规定
绍兴万成金属薄板有限公司	供应商	4,660,713.92	1 年以内	按合同规定
日照钢铁轧钢有限公司	供应商	4,541,752.39	1 年以内	按合同规定
常熟市天铭物资有限公司	供应商	3,974,104.26	1 年以内	按合同规定
合 计		<u>57,420,566.28</u>		

3、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减少 43.65%，主要原因系本期末采购原材料减少所致。

- 4、报告期无预付款项减值情况，未计提坏账准备。
- 5、期末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6、期末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 7、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主要系支付苏州相城区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的燃气押金和尚未结算的材料尾款。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685.00	100.00	4,726.85	6.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u>72,685.00</u>	<u>100.00</u>	<u>4,726.85</u>	<u>6.50</u>

续表：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07,821.00	100.00	53,258.21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u>5,307,821.00</u>	<u>100.00</u>	<u>53,258.21</u>	<u>1.00</u>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2,685.00	44.97	326.85	5,305,821.00	99.96	53,058.21
1-2 年	38,000.00	52.28	3,800.00	2,000.00	0.04	200.00
2-3 年	2,000.00	2.75	600.00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 计	<u>72,685.00</u>	<u>100.00</u>	<u>4,726.85</u>	<u>5,307,821.00</u>	<u>100.00</u>	<u>53,258.21</u>

3、其他应收款余额期末较期初减少 98.63%，主要原因系收回票据担保保证金。

4、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是员工备用金，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 55.03%。

5、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六）存货

1、存货类别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945,836.72		42,945,836.72	60,600,675.57		60,600,675.57
半成品	12,744,923.35		12,744,923.35	8,373,854.72		8,373,854.72
库存商品	20,113,477.85		20,113,477.85	18,499,241.51		18,499,241.51
周转材料	178,740.93		178,740.93	95,037.19		95,037.19
委托加工物资				10,939,056.12		10,939,056.12
合 计	<u>75,982,978.85</u>		<u>75,982,978.85</u>	<u>98,507,865.11</u>		<u>98,507,865.11</u>

2、期末各项存货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情况，故未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u>286,437,284.06</u>	<u>10,718,812.43</u>		<u>297,156,096.49</u>
房屋及建筑物	81,255,834.90			81,255,834.90
生产设备	201,445,821.37	10,654,931.44		212,100,752.81
运输设备	589,386.00			589,386.00
电子设备	3,026,438.79	63,880.99		3,090,319.78
其他设备	119,803.00			119,803.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u>92,633,565.25</u>	<u>24,171,852.26</u>		<u>116,805,417.51</u>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6,979,009.08	3,865,523.52		20,844,532.60
生产设备	72,863,205.70	19,941,528.82		92,804,734.52
运输设备	248,555.23	61,758.12		310,313.35
电子设备	2,428,982.39	303,041.80		2,732,024.19
其他设备	113,812.85			113,812.8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193,803,718.81</u>			<u>180,350,678.98</u>
房屋及建筑物	64,276,825.82			60,411,302.30
生产设备	128,582,615.67			119,296,018.29
运输设备	340,830.77			279,072.65
电子设备	597,456.40			358,295.59
其他设备	5,990.15			5,990.15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193,803,718.81</u>			<u>180,350,678.98</u>
房屋及建筑物	64,276,825.82			60,411,302.30
生产设备	128,582,615.67			119,296,018.29
运输设备	340,830.77			279,072.65
电子设备	597,456.40			358,295.59
其他设备	5,990.15			5,990.15

2、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增加额中，本期计提 24,171,852.26 元。

3、报告期无固定资产减值情况。

4、2010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其拥有的位于黄埭镇春丰路 88 号 22 幢房屋，面积 42,496.67 平方米，账面原值 81,255,834.90 元，作为公司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在 2010 年 3 月 31 日至 2011 年 11 月 3 日期间签署的合同的抵押物，担保最高债额为 7,000 万元。

(八)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价合计	<u>16,155,064.00</u>	<u>2,791,426.42</u>		<u>18,946,490.42</u>
1期土地	7,523,139.00			7,523,139.00
2期土地	8,381,925.00	2,791,426.42		11,173,351.42
软件	150,000.00			150,000.00
专利	100,000.00			10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u>1,572,886.09</u>	<u>372,405.84</u>		<u>1,945,291.93</u>
1期土地	1,040,701.00	150,462.72		1,191,163.72
2期土地	377,185.18	176,943.2		554,128.38
软件	125,000.00	25,000.00		150,000.00
专利	29,999.91	19,999.92		49,999.8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14,582,177.91</u>			<u>17,001,198.49</u>
1期土地	6,482,438.00			6,331,975.28
2期土地	8,004,739.82			10,619,223.04
软件	25,000.00			
专利	70,000.09			50,000.17
四、减值准备合计				
1期土地				
2期土地				
软件				
专利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14,582,177.91</u>			<u>17,001,198.49</u>
1期土地	6,482,438.00			6,331,975.28
2期土地	8,004,739.82			10,619,223.04
软件	25,000.00			
专利	70,000.09			50,000.17

2、本年无形资产的摊销额为 372,405.84 元。

3、报告期无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4、1 期土地系公司 2004 年 2 月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工业用地，价款 7,523,139.00 元，使用年限 50 年，终止日期为 2054 年 2 月 15 日。土地面积为 72,687.33 平方米，土地坐落于苏州市相城区潘阳工业园区黄埭镇春丰路 88 号。公司已获得相国用（2006）第 00054 号土地使用证。

2 期土地原价 11,173,351.42 元，其中：（1）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工业用地，价款 8,381,925.00 元，使用年限 50 年，即 2008 年 10 月至 2058 年 11 月。土地面积为 37,253 平方米，土地坐落于苏州市相城区潘阳工业园区黄埭镇春丰路南。公司已获得相国用（2009）第 00046 号土地使用证；（2）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工业用地，价款 2,791,426.42 元，合同年限 50 年，即 2011 年 10 月至 2061 年 10 月。土地面积为 8,042.60 平方米，土地坐落于苏州市相城区潘阳工业园区黄埭镇西塘河路。土地使用证尚在办理中。

5、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6 日与浙江大学签订技术转让（专利实施许可）合同，以独占方式拥有浙江大学研发的“以高聚物为稳定剂的纳米银溶液和纳米银粉体的制备方法”使用权，合同有效期为 2008 年 6 月 8 日至 2014 年 6 月 7 日，专利使用费共计 10 万元。该专利权专利号为“2005100492581”，专利有效期限：2005 年 1 月 27 日至 2025 年 1 月 26 日。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2 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备案号为“2009330000957”的“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证明”。

6、软件系公司 2006 年初取得的财务软件系统，按 5 年摊销，至本期末已摊销完毕。

7、2010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位于黄埭镇春丰路南面积为 109,940.33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 15,905,064.00 元，作为公司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在 2010 年 3 月 31 日至 2011 年 11 月 3 日期间签署的合同的抵押物，担保最高债额为 7,000 万元。

（九）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工作辊	2,790,165.77		2,556,787.20		233,378.57	
合 计	<u>2,790,165.77</u>		<u>2,556,787.2</u>		<u>233,378.57</u>	

注：公司对生产用轧辊的摊销方法根据工作辊的实际车削量（磨损程度）0.00865MM/TON 与预计年可生产量测算经济寿命为 2.5 年，已报主管税务部门备案。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33,232.80	26,866.54
合 计	<u>33,232.80</u>	<u>26,866.54</u>

（十一）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79,110.24	95,699.95	48,531.36		226,278.83
合 计	<u>179,110.24</u>	<u>95,699.95</u>	<u>48,531.36</u>		<u>226,278.83</u>

(十二) 短期借款

类 别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保证借款	18,000,000.00	
合 计	<u>18,000,000.00</u>	

注：上述借款由苏州工业园区金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胡卫林、项国英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债权最高余额 4,500 万元。

(十三)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种类

项 目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银行承兑汇票	251,970,968.30	315,8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0
合 计	<u>251,970,968.30</u>	<u>345,800,000.00</u>

2、期末无已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十四) 应付账款

1、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 3,809,991.87 元，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2、应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减少 76.04%，主要原因系本期末采购原材料减少所致。

3、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1,073,543.40 元，主要系设备质保金和尚未结算的材料尾款。

(十五) 预收款项

1、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 23,990,560.32 元，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2、预收款项期末较期初减少 67.19%，主要原因系 2011 年市场资金面比较紧张，公司下游客户批量订单减少，使得公司预收账款减少。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	--------	------	------	--------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837,497.46	13,966,553.46	870,944.00
二、职工福利费		1,875,038.20	1,875,038.20	
三、社会保险费		2,316,970.38	2,316,970.38	
其中：① 医疗保险费		630,445.74	630,445.74	
② 基本养老保险费		1,407,057.20	1,407,057.20	
③ 年金缴费				
④ 失业保险费		139,733.72	139,733.72	
⑤ 工伤保险费		69,866.86	69,866.86	
⑥ 生育保险费		69,866.86	69,866.86	
四、住房公积金		425,074.00	425,074.00	
五、辞退福利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1,901.65	91,901.65	
七、非货币性福利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九、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u>19,546,481.69</u>	<u>18,675,537.69</u>	<u>870,944.00</u>

(十七) 应交税费

税 种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5,151,561.33	58,374.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7,796.92
企业所得税	2,638,606.77	646,423.04
教育费附加		566,237.52
土地税	109,940.30	109,940.30
房产税	204,037.89	175,096.83
其他	33,652.60	36,879.40
合 计	<u>-2,165,323.77</u>	<u>2,300,748.17</u>

注：本报告期适用税率情况参见附注三、税项。

(十八) 其他应付款

1、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应付账款余额 527,143.41 元，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2、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256.26%，主要原因系尚未结算运费增加所致。

（十九）股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上海勤硕来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50.00			40,000,000.00	50.00
胡卫林	22,400,000.00	28.00			22,400,000.00	28.00
高天舒	7,200,000.00	9.00			7,200,000.00	9.00
苏州中拓投资有限公司	6,912,000.00	8.64			6,912,000.00	8.64
许孝男	872,000.00	1.09			872,000.00	1.09
步江	872,000.00	1.09			872,000.00	1.09
金跃国	800,000.00	1.00			800,000.00	1.00
杨建仁	480,000.00	0.60			480,000.00	0.60
秦昌和	464,000.00	0.58			464,000.00	0.58
合计	<u>80,000,000.00</u>	<u>100.00</u>			<u>80,000,000.00</u>	<u>100.00</u>

注：2008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方式为由上海勤硕来金属材料有限公司（2010 年 6 月更名为上海勤硕来投资有限公司）等九个股东以其拥有的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截止 2008 年 8 月 31 日经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辽天会内审字（2008）D 766 号审计报告的净资产 115,373,730.91 元按 1.442172:1 比例折成 8000 万股。上海勤硕来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等九个股东按照其在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享有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净资产与股份差额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中。变更后各股东的股本情况如下：

（1）上海勤硕来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有的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50%的股权作为发起人出资，与 50%股权相对应的净资产为 57,686,865.45 元，按 1.442172:1 比例折为 4000 万法人股。

（2）自然人胡卫林以其所持有的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8%的股权作为发起人出资，与 28%股权相对应的净资产为 32,304,644.65 元，按 1.442172:1 比例折为 2240 万个人股。

（3）自然人高天舒以其所持有的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9.00%的股权作为发起人出资，与 9.00%股权相对应的净资产为 10,383,635.78 元，按 1.442172:1 比例折为 720 万个人股。

（4）苏州中拓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有的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8.64%的股权作为发起人出资，与 8.64%股权相对应的净资产为 9,968,290.35 元，按 1.442172:1 比例折为 691.2 万法人股。

(5)自然人许孝男以其所持有的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1.09%的股权作为发起人出资,与 1.09%股权相对应的净资产为 1,257,573.67 元,按 1.442172:1 比例折为 87.2 万个人股。

(6)自然人步江以其所持有的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1.09%的股权作为发起人出资,与 1.09%股权相对应的净资产为 1,257,573.67 元,按 1.442172:1 比例折为 87.2 万个人股。

(7)自然人金跃国以其所持有的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作为发起人出资,与 1.00%股权相对应的净资产为 1,153,737.31 元,按 1.442172:1 比例折为 80 万个人股。

(8)自然人杨建仁以其所持有的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0.60%的股权作为发起人出资,与 0.60%股权相对应的净资产为 692,242.39 元,按 1.442172:1 比例折为 48 万个人股。

(9)自然人秦昌和以其所持有的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0.58%的股权作为发起人出资,与 0.58%股权相对应的净资产为 669,167.64 元,按 1.442172:1 比例折为 46.4 万个人股。

上述股本已经由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辽天会证验字(2008)D 783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十) 资本公积

类 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35,373,730.91			35,373,730.91
合 计	<u>35,373,730.91</u>			<u>35,373,730.91</u>

注:股本溢价为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时形成,详见附注五、(十九)。

(二十一) 盈余公积

类 别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515,278.43	5,864,351.32		15,379,629.75
合 计	<u>9,515,278.43</u>	<u>5,864,351.32</u>		<u>15,379,629.75</u>

注:2011 年度根据《公司法》与公司章程规定,按当期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864,351.32 元。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年初未分配利润	85,640,115.07	33,837,675.5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643,513.22	57,558,266.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864,351.32	5,755,826.6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u>138,419,276.97</u>	<u>85,640,115.07</u>

(二十三)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444,921,444.44	1,233,392,521.59
其他业务收入	78,194,915.98	52,508,106.35
营业收入合计	<u>1,523,116,360.42</u>	<u>1,285,900,627.94</u>
主营业务成本	1,298,730,882.67	1,089,156,003.09
其他业务成本	77,432,571.39	51,613,136.71
营业成本合计	<u>1,376,163,454.06</u>	<u>1,140,769,139.80</u>

2、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一、有机涂层板	<u>536,073,086.19</u>	<u>447,225,729.80</u>	<u>490,706,914.46</u>	<u>402,074,708.74</u>
1、功能型有机涂层板	459,332,218.24	379,695,398.47	421,742,884.13	34,1004,658.01
其中：高洁净	406,252,162.53	339,932,710.51	366,939,187.41	299,210,619.47
高韧耐污	27,127,451.37	21,917,988.02	41,665,427.29	33,232,754.77
抗静电	25,952,604.34	17,844,699.94	13,138,269.43	8,561,283.77
2、普通型有机涂层板	76,740,867.95	67,530,331.33	68,964,030.33	61,070,050.73
二、基板	<u>908,848,358.25</u>	<u>851,505,152.87</u>	<u>742,685,607.13</u>	<u>687,081,294.35</u>
合 计	<u>1,444,921,444.44</u>	<u>1,298,730,882.67</u>	<u>1,233,392,521.59</u>	<u>1,089,156,003.09</u>

3、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张家港市新港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99,672,260.68	6.54%
苏州苏瑞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73,873,758.87	4.85%

常州常松金属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54,750,852.56	3.59%
江阴市润德物资有限公司	52,344,916.07	3.44%
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8,040,698.46	3.15%
合 计	<u>328,682,486.64</u>	<u>21.57%</u>

(二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1,852.71	1,831,841.56
教育费附加	1,085,403.02	1,465,473.22
合 计	<u>2,217,255.73</u>	<u>3,297,314.78</u>

注：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三。

(二十五)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	353,828.00	
运费	11,032,225.79	12,086,399.45
出口杂费	1,223,922.90	1,709,744.31
检验费	15,800.00	54,648.00
租赁费	126,000.00	126,000.00
招待费	57,050.00	20,403.31
差旅费	190,417.60	70,167.84
其 他	35,473.87	300.00
合 计	<u>13,034,718.16</u>	<u>14,067,662.91</u>

(二十六)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 资	3,178,224.93	2,902,770.00
福利费	1,875,038.20	1,429,970.74
社会保险金	2,316,970.38	2,920,958.74
办公费	601,641.06	928,391.30
折旧费	1,085,161.13	1,039,589.44
差旅费	233,297.70	42,183.80
无形资产摊销	372,405.84	368,101.12
招待费	379,340.05	215,607.30
税 费	1,621,860.65	1,685,499.17
保险费	48,288.56	85,206.85
公车费用	366,378.09	263,189.80

工会经费	26,193.60	25,214.40
广告费	500,000.00	76,180.00
咨询费	480,640.00	
研发支出	46,612,801.29	39,544,755.02
其他	4,382,991.53	3,494,183.55
合计	<u>64,081,233.01</u>	<u>55,021,801.23</u>

(二十七)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8,286.67	881,906.18
减：利息收入	1,646,870.71	1,885,775.07
汇兑损益	397,837.77	1,726,097.26
银行手续费	1,603,837.36	2,542,046.54
担保费	354,000.00	1,837,310.00
合计	<u>897,091.09</u>	<u>5,101,584.91</u>

(二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47,168.59	55,114.19
合计	<u>47,168.59</u>	<u>55,114.19</u>

(二十九)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217.6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217.6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	1,550,000.00	221,389.00
合计	<u>1,550,000.00</u>	<u>225,606.69</u>

注： 1、2010年3月25日苏州市相城区科技发展局、财政局分别以“相科【2010】第12号”、“相财行【2010】第42号”关于下达2010年度相城区第一批自主创新经费的通知，拨款扬子新材公司2万元。

2、2010年9月21日苏州市相城区科技发展局、财政局分别以“相科【2010】第51号”、“相财行【2010】第78号”关于下达2010年度相城区第四批科技项目及经费（自主创新经费）的通知，拨款扬子新材公司11.5万元。

3、2010年10月25日苏州市相城区财政局、商务局以“相财企【2010】47号”“相商办【2010】42

号”关于下达 2009 年第四季度外贸企业扩大生产稳定就业奖励资金的通知，拨款扬子新材公司 86,389.00 元。

4、2011 年 4 月 12 日苏州市相城区发展和改革局、财政局分别以“相发改体【2011】第 1 号”、“相财企【2011】第 28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区企业上市奖励资金的通知，拨款扬子新材公司 150 万元。

5、2011 年 5 月 6 日苏州市相城区科技发展局、财政局分别以“相科【2011】第 28 号”、“相财行【2011】第 22 号”关于下达 2010 年度相城区第一批自主创新经费指标的通知，拨款扬子新材公司 5 万元。

（三十）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其他	65,210.00	101,047.38
合 计	<u>65,210.00</u>	<u>101,047.38</u>

（三十一）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523,082.82	10,162,570.42
递延所得税调整	-6,366.26	-8,267.13
合 计	<u>9,516,716.56</u>	<u>10,154,303.29</u>

（三十二）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报告期利润	本金额		上年金额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3	0.73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2	0.72	0.72	0.72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三十三）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往来款	4,701,000.00	6,774,293.66
政府补助	1,550,000.00	221,389.00
收到其他	1,603,670.71	1,885,775.07
合 计	<u>7,854,670.71</u>	<u>8,881,457.73</u>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支付往来款	2,823,566.84	19,728,357.74
支付的各项费用	18,198,002.49	20,526,010.36
支付其他		343,045.23
合 计	<u>21,021,569.33</u>	<u>40,597,413.33</u>

（三十四）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8,643,513.22	57,558,266.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168.59	55,114.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171,852.26	23,222,381.70
无形资产摊销	372,405.84	368,101.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56,787.20	4,205,805.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		-4,217.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u>补充资料</u>	<u>本金额</u>	<u>上年金额</u>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3,697.03	2,039,405.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66.26	-8,267.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524,886.26	-31,877,460.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165,375.81	-132,733,578.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7,075,051.83	96,428,663.3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6,074,268.12</u>	<u>19,254,213.68</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9,006,722.40	143,356,339.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3,356,339.46	137,158,716.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5,650,382.94</u>	<u>6,197,622.95</u>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u>项 目</u>	<u>本金额</u>	<u>上年金额</u>
一、现金	<u>169,006,722.40</u>	<u>143,356,339.46</u>
其中：库存现金	41,088.66	7,927.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110,731.19	58,034,653.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6,854,902.55	85,313,758.05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69,006,722.40</u>	<u>143,356,339.46</u>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上海勤硕来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松江科技园区青云街 58 号 A 区	胡卫林	实业投资, 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2,000.00 万元

续表:

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控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勤硕来投资有限公司	50%	50%	胡卫林	76836057-2

(二)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苏州中拓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67832560-X
苏州开元民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72068148-1
苏州开元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60819655-8
苏州包钢开元物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75966127-7
苏州开元不锈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77467110-7
苏州开元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	71857701-X
苏州德峰矿产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55711431-2
镇江海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75969633-0
许孝男	关键管理人员	
步江	关键管理人员	
金跃国	关键管理人员	
杨建仁	关键管理人员	
秦昌和	关键管理人员	
项国英	高管直系亲属	
陆梅群	高管直系亲属	

(三) 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有国家定价依据的, 按照国家定价文件执行; 无国家定价依据的, 按照市场价格执行。

2、委托加工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苏州包钢开元物流有限公司	加工	400,596.10	81,221.35

注：2010 年 3 月 1 日，公司与苏州包钢开元物流有限公司签署《加工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委托苏州包钢开元物流有限公司对彩涂卷进行切割加工，数量为 1015.27MT，加工单价为 80 元/MT。

2011 年 3 月 3 日，公司与苏州包钢开元物流有限公司签署《加工合同》，合同约定在 2011 年 3 月 3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公司委托苏州包钢开元物流有限公司对轧硬卷、有机涂层板卷、镀锌卷进行加工，加工单价为轧硬卷及有机涂层板卷 80 元/MT、镀锌卷 90 元/MT。

3、担保情况

(1) 公司 2011 年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姑苏支行借款 1800 万元，由苏州工业园区金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胡卫林、项国英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债权最高余额 4,500 万元。

(2) 应付票据担保

担保合同编号	贷款方	主债务合同（编号）	主债务发生期间	担保期限	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人
3210052011000710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姑苏支行	(10408) 农银承字 (2011) 第 10100711 号	2011-7-11 至 2012-1-11	主债务发生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最高担保额 45,000,000.00 元	苏州工业园区金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胡卫林 项国英
中银苏州保字 (2011) 第 016-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中银苏州承字 (2011) 第 071 号	2011-1-11 至 2012-1-10	主债务发生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最高担保额 14000 万元	胡卫林 苏州市开元化工有限公司
中银苏州保字 (2011) 第 016-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中银苏州承字 (2011) 第 079 号	2011-8-1 至 2012-2-1			
		中银苏州承字 (2011) 第 081 号	2011-8-3 至 2012-2-3			
		中银苏州承字 (2011) 第 089 号	2011-8-23 至 2012-2-23			
		中银苏州承字 (2011) 第 090 号	2011-9-6 至 2012-3-16			
中银苏州保字		中银苏州承字 (2011) 第 106 号	2011-09-27 至 2012-3-27			

(2011) 第 016-3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中银苏州承字 (2011) 第 117 号	2011-10-27 至 2012-4-27		14000 万元	司
		中银苏州承字 (2011) 第 117 号	2011-10-27 至 2012-1-27			
		中银苏州承字 (2011) 第 120 号	2011-10-28 至 2012-2-28			
2011 苏银保字第 JM008219 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2011) 苏银承字第 JM008219 号	2011-9-5 至 2011-3-2	主债务发生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31,965,346.30	苏州市天创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2011 苏银保字第 JM008219-1 号			2011-9-5 至 2011-3-2			胡卫林

4、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胡卫林	本公司	房屋	2008 年 12 月	2012 年 12 月	房屋租赁合同	9.6 万元

注：公司与胡卫林于 2008 年 12 月 2 日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规定：胡卫林将其拥有产权的位于苏州高新区狮山路 35 号 1 幢 2600-6 室的房产 80 平方米租赁给公司作为市区办事处使用，租赁期限为 4 年，年租金为 9.6 万元。

5、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 2010 年度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 66.25 万元，2011 年度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 101.88 万元，上述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向其支付报酬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及财务总监。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胡卫林		96,000.00

八、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1]2012 号《关于核准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批准，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11 日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668 万股, 发行方式为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10 元。公开发售结束后公司股份为 10,668 万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2012 年 1 月 16 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 收到社会公众股东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 269,468,000.00 元, 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4,344,802.91 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5,123,197.09 元, 已经由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 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12]第 1002 号验资报告。

2012 年 1 月 19 日, 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挂牌上市。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12 年 4 月 16 日二届三次董事会 201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发行上市后总股本 10,668 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红利 1.00 元 (含税), 共计分配股利 10,668,000.00 元 (含税)。此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 2012 年 4 月 16 日, 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u>项 目</u>	<u>金 额</u>	<u>说 明</u>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210.00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484,79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2,718.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1,262,071.50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	每股收益（元/股）	
		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1 年度	24.45%	0.73	0.73
	2010 年度	31.67%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1 年度	23.92%	0.72	0.72
	2010 年度	31.62%	0.72	0.72

（三）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2 年 4 月 16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公司名称：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12 年 4 月 16 日

日期：2012 年 4 月 16 日

日期：2012 年 4 月 16 日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文本。
- 五、其他有关资料。
-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卫林

2012 年 4 月 18 日